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燕山大街街道办事处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街道党工委工作职责

-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协调辖区单位，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党和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 2、讨论决定本街道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服务、精神文明建设、社会综合治理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 3、领导街道办事处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并支持和保证这些组织依照法律和各自的章程充分行使职权，协调好各方面关系；
- 4、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街道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社区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 5、负责对辖区内无上级主管部门的经济组织、社会中介组织建立党组织和党建工作的领导；
- 6、协调、指导辖区单位党组织积极参加街道社区建设和党建活动
-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及时化解各种不稳定因素，确保街道社区的政

治稳定和社区安定。

(二) 街道办事处工作职责：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在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
- 2、对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给予指导、协调和帮助；
- 3、动员和领导辖区居民及各单位、部门开展社区建设工作，筹集社区建设资金；
- 4、负责社区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加强对外流人口管理；
- 5、开展社区服务、拥军拥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保障等工作；
- 6、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积极开展科普、教育等工作；
- 7、做好城市建设管理、计划生育、爱国卫生、卫生保健等工作；
- 8、维护老年人、妇女、青少年、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 9、发展社区经济、积极开展招商引资；
- 10、向上级人民政府反应群众的意见和要求。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燕山大街街道办事处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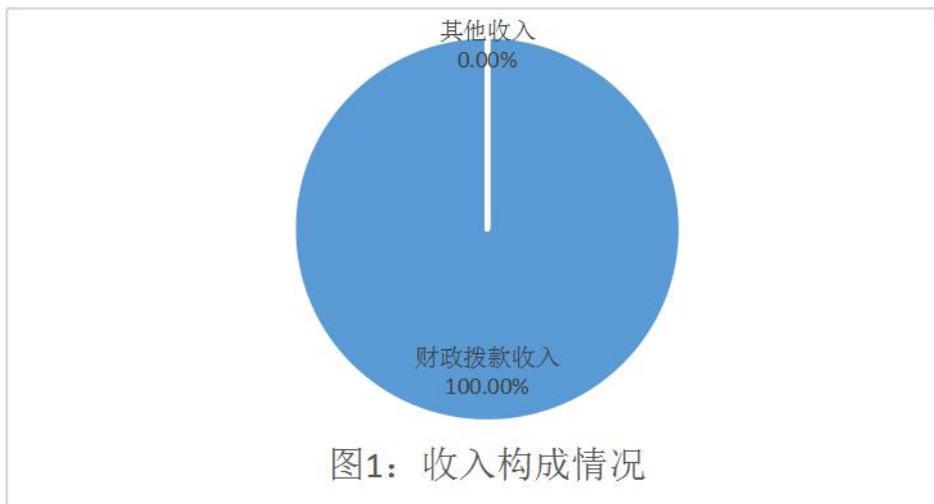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33.14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63 万元，增长 0.7%，原因是上年创城资金项目正在进行中，资金有结余，结转到 2019 年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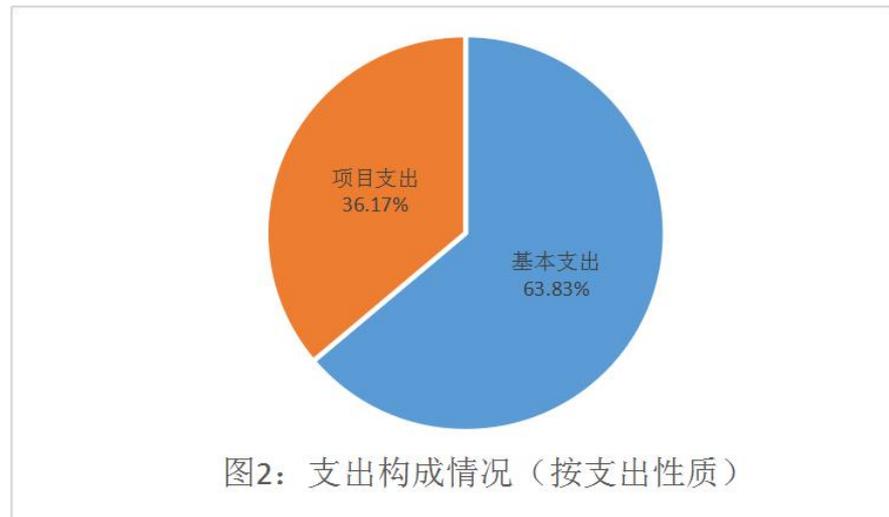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93.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3.5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12.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4.24 万元，占 63.83%；项目支出 438.73 万元，36.1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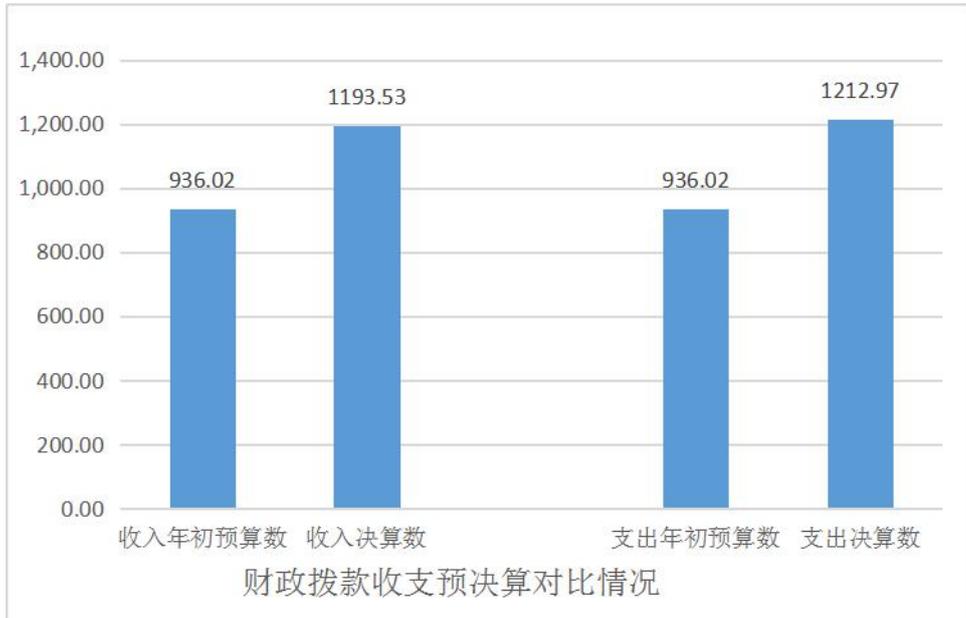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1193.53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4.48 万元，下降 1.20%，主要原因是上年创城资金项目正在进行中，资金有结余，结转到 2019 年使用；本年支出

1212.97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31.24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是创建全国文明城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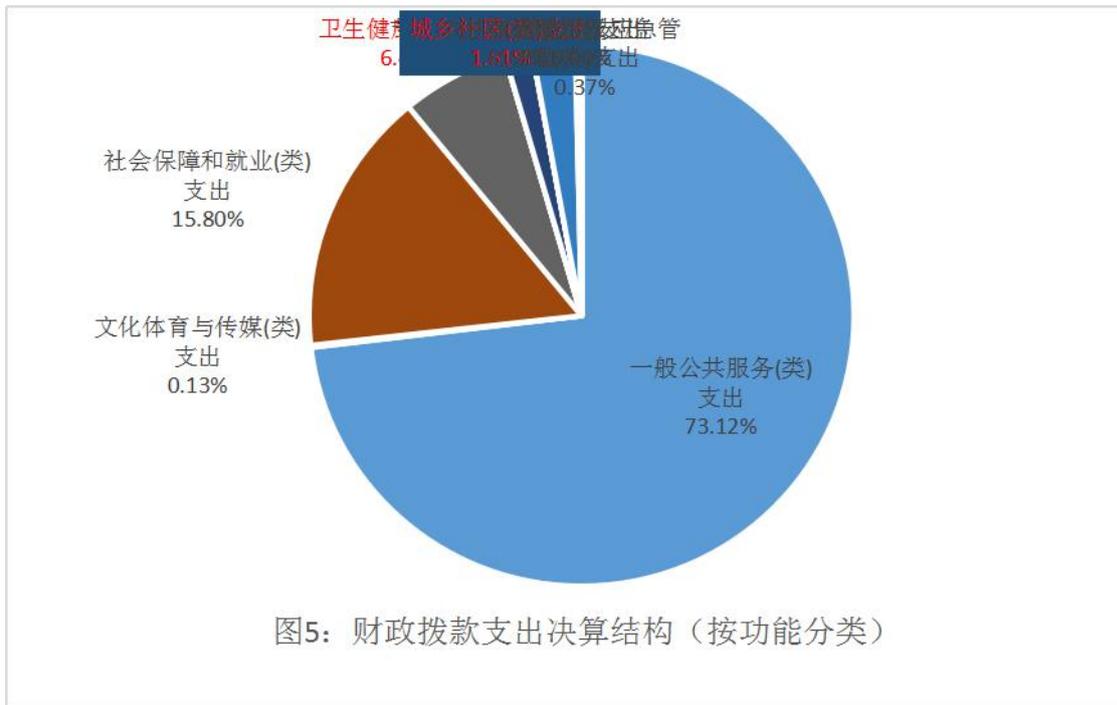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1%（如图 4），比年初预算增加 257.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孩补贴及创城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121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59%，比年初预算增加 276.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孩补贴及创城项目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12.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86.98 万元，占 1.12%；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54 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1.65 万元，占 0.24%；卫生健康(类)支出 77.79 万元，占 6.41%；城乡社区(类)支出 19.52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类)支出 30.93 万元，占 2.5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52 万元，占 0.37%；农林水(类)支出 0.05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4.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75.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1.42 万元、津贴补贴 148.62 万元、奖金 7.89 万元、绩效工资 32.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3 万元、退休费

61.57 万元、抚恤金 14.85 万元、生活补助 35.68 万元、奖励金 1.2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万元；公用经费 98.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64 万元、印刷费 0.13 万元、水费 1.45 万元、电费 2.51 万元、邮电费 12.5 万元、取暖费 15.5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7 万元、差旅费 0.44 万元、维修（护）费 8.19 万元、劳务费 9.19 万元、工会经费 5.26 万元、福利费 3.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49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7.9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较预算减少 0.42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减少 1.33 万元，降低 51.3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

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0.42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1.33 万元，降低 51.3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上年数持平，主要是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2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减少 1.33 万元，降低 51.3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数持平，主要是是未发生公务

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38.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街巷路环卫作业工作”“代表之家经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8.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下达项目单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基本相符，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及时和准确，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街巷路环卫作业工作项目及代表之家经费项目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事处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事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25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90.34%。未发现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

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2) 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6.91 万元，执行数为 46.6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92.22%。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3) 解决特殊信访问题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特殊信访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4) 代表之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代表之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2.97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74.39%。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5）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工作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工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2585万元，完成预算的90.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90.34%。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6）共青团建设经费工作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共青团建设经费工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5万元，执行数为0.4994万元，完成预算的92.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92.22%。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7）人事代理人员经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事代理人员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75万元，执行数为8.4016万元，完成预算的78.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

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78.15%。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8) 社区居干人员经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居干人员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3 万元，执行数为 270.2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92.22%。未发现有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二是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

3. 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62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54.85 万元，降低 37.6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9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3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未发生报废及采购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未采购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比上年增加 0 台，主要是未采购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 08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09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支出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公开报表（9 张）

